

#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解除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期限的通报

各市（州）、县（市、区、特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贵安新区城乡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2022年1月20日，由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的铜仁市玉屏县侗族自治县飞凤家园（玉屏未来城）4#、5#、10#、15#楼项目发生一起物体打击事故，被记取不良行为记录3年。2022年5月24日玉屏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对“1·20”物体打击事故进行结案批复，同意事故调查报告中“建议对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不予追究责任”的处理意见。同时，该企业同步深刻反思、总结，在规范在建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2022年8月8日，我厅接到铜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同意贵州骅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信用修复的报告》及该公司信用修复申请。

按照《建筑市场诚信行为信息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款之规定，结合铜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报告与该企业

书面申请，经研究决定，即日起自动解除其不良行为记录。

特此通报。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8月12日